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2-138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超过 1% 的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控股股东被动减持风险提示

公司 2022 年 8 月 17 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动减持及后续被动减持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129），指出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南城投”）通知，获悉因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纠纷，其持有部分公司股份被金融机构违反约定擅自处置，存在 8 月 15 日开始的 3 个月内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减少公司现有总股份数（3,826,558,901 股）3% 的风险。如有进一步信息，中南城投将提前告知。

二、本次被动减持情况

日前公司收到中南城投通知，获悉 2022 年 8 月 15 日-8 月 19 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已被金融机构擅自处置，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被动减持 39,927,621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1.04%，有关股份来源为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获取等方式获取。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中南城投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8 月 15 日	2.68	23,900,000	0.62%
	大宗交易		2.48	1,550,586	0.04%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8 月 16 日	2.73	3,018,641	0.08%
	大宗交易		2.48	1,000,000	0.03%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8 月 17 日	2.72	2,712,863	0.07%
			2.73	1,324,578	0.03%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8 月 18 日	2.69	2,325,131	0.06%
			2.67	1,116,671	0.03%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8 月 19 日	2.72	2,012,585	0.05%
			2.70	966,566	0.03%
合计	-	-	-	39,927,621	1.04%

三、被动减持超过 1% 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海门市常乐镇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8 月 15 日-8 月 19 日		
股票简称	中南建设	股票代码	000961
变动类型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被动减持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A股	39,927,621			1.04%	
本次被动减持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3. 本次被动减持前后，中南城投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被动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被动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中南城投	持有股份	2,071,061,687	54.12%	2,031,134,066	53.0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71,061,687	54.12%	2,031,134,066	53.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陈昱含	持有股份	14,413,997	0.38%	14,413,997	0.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03,499	0.10%	3,603,499	0.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10,498	0.28%	10,810,498	0.28%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2,085,475,684	54.50%	2,045,548,063	53.4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74,665,186	54.22%	2,034,737,565	53.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10,498	0.28%	10,810,498	0.28%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被动减持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被动减持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中南城投没能在被动减持前15个交易日披露减持计划，有关行为涉嫌违反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	不适用				

四、相关提示

1、目前中南城投正积极与相关金融机构沟通，化解纠纷，停止被动减持，减少减持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情况，并督促其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上述被动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实质影响，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变动情况，督促其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南城投书面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